

招标编号：2020 材 01 号

绵竹市老城区雨污分流建设项目智能 分流井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目 录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
- 第四章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 第五章 招标项目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 第六章 评标办法
- 第七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一章 投标邀请

拟对 绵竹市老城区雨污分流建设项目智能分流井采购项目 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招标编号：2020 材 01 号。

二、招标项目：绵竹市老城区雨污分流建设项目智能分流井采购项目。

三、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四、招标项目简介：

1、本项目建设地点为德阳市绵竹市，本次招标采购设备名称为智能分流井，共计三台；（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招标项目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2、交货地点：德阳市绵竹市老城区。

3、交货期：在 2020 年 1 月 15 日前将货物送到甲方指定的地点安装并调试合格。

4、最高投标限价：¥980 万元(含税价增值税税率 13%)。

五、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下列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7、投标人非制造商家，需提供制造商家授权书；
- 8、本次投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自然人投标；
- 9、其他要求：供应商的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中至少包含其中一项以下内容：机电或安装或环保或水利水电。

六、招标文件发售时间、地点：

6.1 报名时间 2020 年 12 月 14 日至 12 月 16 日，早上 9:00—11:30，下午 15:00—17:30（法定节假日除外）通过网络报名（电子邮件）获取电子文档。

6.2 本项目招标文件免费获取（投标资格不得转让）。本次投标报名采用网络报名；报名方式如下：

①投标人获取报名资格时须提交以下资料：提供加盖公章的单位介绍信原件扫描件（介绍信中应注明联系方式和邮箱号码）、加盖公章的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扫描件；

② 投标人将以上报名资料扫描件发送至采购人邮箱（邮箱号码：506989563@qq.com），采购人收到投标人提交的报名资料进行回复的，视为报名成功。

七、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2020 年 12 月 21 日 9 时 20 分（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恕不接收。本次招标不接受邮寄的投标文件/（本次招标可以接受邮寄的投标文件，但因邮寄导致投标截止时间以后收到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八、开标地点：四川省德阳市旌阳区沱江东路 52 号 3 楼 301 会议室（德阳建工集团）。

九、本投标邀请在德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http://ggzyxx.deyang.gov.cn/>）、德阳建工集团官网（<http://www.dyjgjt.cn/>）、德阳蓉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官网（<http://rb.dyjgjt.cn/>）上以公告形式发布。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德阳蓉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德阳市泰山南路一段 100 号

邮 编：618000

联 系 人：徐工

电 话：



2020 年 12 月 14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最高投标限价	本项目报价不能超过采购人设定的最高限价：¥980万元（含税价增值税税率13%）；
2	评标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
3	投标保证金	1.金额：¥19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拾玖万元整） 2.交款方式：通过银行转账方式缴纳，且必须从投标人基本账户上转出 收款单位：德阳蓉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行：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阳高新科技支行 账号：1013 1000 0000 0637 交款截止时间：2020 年 12 月 19 日 16:00 前，投标保证金的交纳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
4	履约保证金	合同总金额的10%。 交款方式：现金银行转账或银行保函或保险保函。 收款单位：德阳蓉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 户 行：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阳高新科技支行。 银行账号：1013 1000 0000 0637。 交款时间：在收到中标通知书5日内，签订合同之前缴纳。
5	低于成本报价	当投标人投标报价满足下列情形之一时，报价评审组必须对投标的投标报价是否低于成本进行评审：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低于最高限价的85%且低于所有投标人算平均值的95%。 当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低于最高限价的85%时，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对其低报价进行说明，阐明理由和依据，并在投标文件中附相关证明材料。

二、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2. 有关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

(七) 合同主要条款。

6.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7.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7.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采购单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可以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7.2 招标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将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四日前进行，并以书面形式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通知所有购买了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同时在德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 (<http://ggzyxx.deyang.gov.cn/>)、德阳建工集团官网 (<http://www.dyjgjt.cn/>)、德阳蓉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官网 (<http://rb.dyjgjt.cn/>) 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7.3 投标人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均应在投标截止日 4 天前按招标文件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7.4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了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同时在德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 (<http://ggzyxx.deyang.gov.cn/>)、德阳建工集团官网 (<http://www.dyjgjt.cn/>)、德阳蓉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官网 (<http://rb.dyjgjt.cn/>) 上发布变更公告。

8. 答疑会和现场考察

8.1 招标采购单位不组织召开标前答疑会和不组织投标人对项目现场进行考察。

8.2 供应商自行考察现场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四、投标文件

9. 投标文件的语言

9.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9.2 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但不能故意错误翻译，否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格及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采购项下的投标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11. 投标货币

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12. 联合体投标

本次采购活动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3. 知识产权

13.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3.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13.3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13.4 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4.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4.1 报价部分。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开标一览表”及“报价明细表”。本次招标报价要求：

（1）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2）投标人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14.2 服务部分。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做出的技术应答，主要是针对招标项目的技术指标、参数和技术要求做出的实质性响应和满足。投标人的技术应答应包括下

列内容:

- (1) 服务方案、项目实施方案;
- (2) 投标产品(如涉及)的品牌、型号、配置、本身的详细的技术指标和参数(应当尽可能提供检测报告、产品使用说明书、用户手册等材料予以佐证);
- (3) 服务和产品(如涉及)工作环境条件;
- (4) 服务应答表;
- (5) 项目验收标准和验收方法;
- (6)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14.3 商务部分。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有关证明材料及优惠承诺。包括以下内容:

- (1) 投标函;
- (2) 投标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
- (4) 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5)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 (6) 投标人年度社保资金缴纳证明、纳税证明;
- (7) 证明投标人荣誉的有关材料;
- (8) 投标人和投标产品(如涉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 (9) 售后服务相关材料。如:产品制造厂家或投标人设立的售后服务机构网点清单、服务电话和维修人员名单(加盖公章);说明投标产品的保修时间、保修期内的保修内容与范围、维修响应时间等(分别提供产品制造厂家和投标人的服务承诺和保障措施);说明培训内容及培训的时间、地点、目标、培训人数、收费标准和办法等。
- (10) 商务应答表;
- (11) 投标人承诺给予招标采购单位的各种优惠条件(优惠条件事项不能包括采购项目本身所包含的采购事项。投标人不能以“赠送、赠予”等任何名义提供货物和服务以规避招标文件的约束。否则,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即使中标也将取消中标资格);
- (12) 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14.4 其他部分。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作出的其他应答和承诺。

15. 投标文件格式

15.1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除明确允许投标人可以自行编写的外，投标人不得以“投标文件格式”规定之外的方式填写相关内容。

15.2 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16. 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人投标时，必须以人民币提交招标文件规定数额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联合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6.2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在规定时间内交纳规定数额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拒绝。

16.3 投标人所交纳的投标保证金不计利息。

16.4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生效并按规定交纳了履约保证金后五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

16.5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不予退还投标人交纳的投标保证金：

- (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内撤回投标；
- (2) 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3)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4)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 (5)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后 90 日历天。投标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17.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其投标文件，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有关规定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8. 投标文件的印制和签署

18.1 投标人应当准备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1 份和相应的电子文档 1 份，以及用

于开标唱标单独提交的“开标一览表”（壹份）。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在其封面右上角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书面投标文件为准。

18.2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和盖章。投标文件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电子文档采用光盘或 U 盘制作。用于开标唱标单独提交的“开标一览表”应为原件。

18.3 投标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个人印鉴。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投标文件可能视为无效投标。

18.4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必须装订成册并编码。

18.5 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如有遗漏，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8.6 投标文件统一用 A4 幅面纸印制。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注

19.1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的封面上注明投标人名称、招标编号、项目名称及分包号（如有分包）。

19.2 投标文件正本、所有副本和招标文件要求单独提交的开标一览表、电子文档，应分别封装于不同的密封袋内，密封袋上应分别标上“正本”、“副本”、“开标一览表”、“电子文档”字样，并注明投标人名称、招标编号、项目名称及分包号（如有分包）。

19.3 所有外层密封袋的封口处应粘贴牢固，并加盖密封章（投标人印章）。

19.4 未按以上要求进行密封和标注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0. 投标文件的递交

20.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按投标须知第 18 条规定密封后送达开标地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0.2 本次招标不接受邮寄的投标文件（本次招标可以接受邮寄的投标文件，但因邮寄导致投标截止时间以后收到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投标人在递交了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21.2 投标人的修改书或撤回通知书, 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盖单位印章。修改书应按投标须知第 18 条规定进行密封和标注, 并在密封袋上标注“修改”字样。

21.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 投标人不得对其递交的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回投标。

21.4 投标文件中如果出现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 可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改:

(1) 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 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2) 单价和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一致时, 以单价为准, 并修正总价。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 以总价为准, 修正单价。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的投标报价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 其投标将被拒绝。

五、开标和中标

22. 开标

22.1 采购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采购人、投标人须派代表参加并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22.2 开标时, 采购人可以邀请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开标进行现场监督, 也可以(非必须)申请公证机构对整个开标程序进行现场公证。

22.3 开标时, 采购人应让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检查, 或申请公证机构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并公证。经确认无误后, 由招标工作人员或公证人员将投标人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当众拆封, 并由唱标人员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进行宣读。

22.4 开标时, “开标一览表”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计算的汇总金额不一致的, 以单价计算的汇总金额为准; 单价金额有明显小数点错误的, 以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

22.5 投标文件中有关明细表内容与“开标一览表”不一致的, 以“开标一览表”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 以中文文本为准。

22.6 所有投标唱标完毕, 如投标人代表对宣读的“开标一览表”上的内容有异议的, 应在获得开标会主持人同意后当场提出。如确实属于唱标人员宣读错了的, 经现场监督人员和公证人员核实后, 当场予以更正。

23. 开标程序

开标会主持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宣布开标，按照规定要求主持开标会。开标将按以下程序进行：

(1) 宣布开标会开始。开标时间到，主持人宣布开标会开始并致辞，当众宣布参加开标会的现场监督人员、公证人员和主持人、唱标、监标、会议记录等招标工作人员，根据“供应商签到表”宣布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名单。

(2) 宣布会场纪律和有关注意事项。

(3) (公证人员) 当众宣布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4) 开标唱标。主持人宣布开标后，由现场工作人员或公证人员按任意顺序对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当众进行拆封，由唱标人员对其“开标一览表”的项目名称、投标产品的规格型号、投标总价以及投标人名称进行宣读。同时，工作人员根据唱标情况做好开标记录。唱标人员在唱标过程中，如遇有字迹不清楚的，应即刻报告主持人，经公证人员和现场监督人员核实后，主持人立即请投标人代表现场进行澄清。

(5) 宣布开标会结束。主持人宣布开标会结束后，所有投标人代表应立即退场。

24. 中标通知书

24.1 中标通知书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24.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4.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本应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或者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采购人在取得有权主体的认定以后，应当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并收回发出的中标通知书（中标人也应当缴回），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人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六、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5. 签订合同

25.1 中标人在收到采购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应在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中标人的原因逾期末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25.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5.3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放弃中标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26. 合同分包

26.1 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这种要求应当在合同签订之前征得采购人同意，并且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一致。

26.2 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7. 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8. 履约保证金

28.1 中标人应在合同签订之前交纳招标文件规定数额的履约保证金。

28.2 如果中标人在规定的合同签订时间内，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29. 履行合同

29.1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29.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合同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30. 验收

中标人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四川省财政厅《关于加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工作的通知》（川财采〔2009〕30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七、投标纪律要求

31. 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

投标人参加投标不得有下列情形：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3) 与招标采购单位、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 (4) 向招标采购单位、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5) 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
- (6) 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有上述情形之一的投标人，属于不合格投标人，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将被取消。

八、支付货款

32. 申请支付

32.1 签订合同后预付合同金额的 10%；供货设备到场支付合同金额的 40%；供货设备安装并调试完毕且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95%，剩余 5%质保期满后一次性无息支付。

九、质疑和投诉

33. 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四川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处理办法》和《四川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工作规程》的规定办理（详细规定请在四川政府采购网法律法规模块查询）。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_____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投标文件

投标人名称: _____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_____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一、投 标 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全面研究了“_____”项目招标文件（招标编号），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投标。我方授权_____（姓名、职务）代表我方（投标单位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1、我方自愿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服务，总投标价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2、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于2020年1月15日前安装并调试完成（交货期）完成应尽义务，并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3、我方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向贵单位交纳人民币_____万元（大写：_____）的投标保证金。并承诺：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我方将不要求退还投标保证金：

（1）如果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2）我方提供了虚假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

（3）在投标过程中有违规违纪行为；

（4）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中标通知书后，由于我方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与采购人签订并履行合同。

4、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1份，电子文档（光盘和U盘）1份，用于开标唱标的“开标一览表”壹份。

5、我方愿意提供贵中心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6、我方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投标人的行为。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日 期：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背面复印件

注：(1)法定代表人亲自参与投标而不委托代理人参与投标适用。

(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 (姓名)系_____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授权____ (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参加_____ 项目(招标编号: _____)采购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谈判投标有效期结束为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

(2)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

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联系电话: _____ (固定电话) _____ (移动电话)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 (1) 法定代表人不亲自参与投标而委托代理人参与投标适用。

(2) 委托代理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应携带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备查。

三、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投标人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报价	不含税总价（元）	增值税税率（%）	含税投标总价（元）
大写			
备注			

注：1、“含税投标总价”应与“投标函”中“投标总价”一致。

2、“开标一览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投标人印章。

3、本采购项目须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四、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服务内容	单项价格 (单位: 元)
1	1#智能分流井	
2	2#智能分流井	
3	3#智能分流井	
总 价(元)		

注: 1、投标人必须按“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详细报出投标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 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投标日期:

五、商务应答表

招标编号：

序号	招标要求	投标应答

注：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应答，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六、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七、技术应答表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做出的技术应答，主要是针对招标项目的技术指标、参数和技术要求做出的实质性响应和满足。包括以下内容：

投标产品技术响应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产品品牌、型号	投标产品配置和技术指标、参数	偏离情况	备注

注：①投标人必须把招标文件的全部技术参数要求列入此表，按顺序对照填写。在“偏离情况”列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②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要求，详细、真实的填写投标产品实际参数等。重要参数需实际参数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彩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或未能有效提供所投设备的证明文件，不能有效说明其性能、技术参数、质量或无法保证质量以及导致评审专家理解上的误差，由此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③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确定为无效投标或取消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八、服务应答表

招标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的应答	说明
1				
2				
3				
4				
5				

- 注：1. 供应商必须把招标项目的全部服务内容事项列入此表。
2. 按照招标项目服务要求的顺序对应填写。
3.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九、投标人本项目管理、服务、其他人员情况表

招标编号:

类别	职务	姓名	职称	居住地	资格证明 (附复印件)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管 理 人 员								
服 务 人 员								
其 他 人 员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投标日期:

十、服务方案、项目实施方案

服务方案：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提供为完成本项目拟定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包括售后服务评价体系、售后服务技术支持、售后服务机构、对售后服务的及时响应等，并提供详细的计划和处理方法，使用培训及简易故障排除等操作培训方案等(格式自拟)。

项目实施方案：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提供为完成本项目拟定的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组织、运输、安装、调试、验收等阶段，结合本项目采购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安全生产、文明施工、项目实施进度、技术组织措施。（格式自拟）。

十一、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格式自拟。

制造商授权书

致：_____（采购人）

我单位 _____（制造商名称）是按 _____（国家 / 地区名称）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 _____（制造商地址）。兹授权按 _____（国家 / 地区名称）的法律正式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 _____（投标人的单位地址）的 _____（投标人名称）以我单位制造的 _____（设备名称）进行 _____（项目名称）投标活动。我单位同意按照中标合同供货，并对产品质量承担责任。

授权期限：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制造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第四章、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 投标人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 供应商的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中至少包含其中一项以下内容: 机电或安装或环保或水利水电。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材料(原件); 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即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未被纳入法院、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税务部门、银行认定的失信名单内; 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的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及其他经营活动履约过程中, 无未依法履约被有关部门处罚[处理]的行为)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函原件, 格式见承诺函)。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原件, 格式见承诺函)。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 2020 年以来任意 1 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保证明材料。

5、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投标人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原件, 格式见承诺函)。

6、本项目参加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承诺函原件, 格式见承诺函)。

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承诺函原件, 格式见承诺函)。

8、投标人截止至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截图)

(二) 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非制造商家, 需提供制造商家授权书;

备注: 1、以上各栏应对应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必须如实提供和填写, 不得虚假响应, 否则视中标无效或取消中标资格, 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2、采购项目所属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未明文规定的, 应当以《四川省行政处罚听证程序规定》的罚款听证标准金额为准, “对在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处以罚款或者没收财产 5 万元以上”。

3、“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是指以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算, 下同。

4、本章审查工作由评标委员会进行。

承诺函格式

（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即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未被纳入法院、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税务部门、银行认定的失信名单内；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的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及其他经营活动履约过程中，无未依法履约被有关部门处罚[处理]的行为）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即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行为）；

（六）我公司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没有行贿犯罪记录；

（七）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八）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投标人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投标人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五、如果有《四川省政府采购当事人诚信管理办法》（川财采[2015]33号）规定的记入诚信档案的失信行为，将在投标文件中全面如实反映。

六、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第五章 招标项目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1. 项目概述

绵竹市老城区雨污分流建设项目智能分流井采购项目主要采购三台智能分流井,1#智能分流井位于绵竹市仿古街,2#智能分流井位于绵竹市滨湖西路明珠桥,3#智能分流井位于绵竹市滨湖西路回澜大桥。采用智能柔性分流井将旱流污水和初期雨水送入污水处理厂处理,实现晴天污水不下河,初雨少下河。

2. 项目要求

2.1.1 项目名称、主要服务规范及要求、服务量。

序号	货物名称	设备配置及技术指标、参数	服务量
1	1#智能分流井	1、工艺设计要求: 晴天,出水管上的柔性截流装置充气,出水管关闭,截污管上的柔性气动截流装置打开,旱流污水经截污管截至截污干管;降雨后,分流脏的雨水进入截污干管,分流干净的雨水进入下游的市政雨水管或就近的自然水体。 雨后,当降雨量<设定降雨量D时,分流脏的雨水,若监测到的井内液位小于设定的液位,在截污管上的柔性气动截流装置开启,出水管上的柔性截流装置关闭; 2、柔性气动截流装置,DN800,复合橡胶,1套;柔性气动截流装置,DN300,复合橡胶,1套;投入式液位计(含支架)2个;雷达波液位计(含支架)1个;雨量计(含支架),精度0.2mm、翻斗式,1个;高清摄像头(含支架),全景、红外、IP65-67,1个;空压机,0.3m³/Min,304,1套;电气控制柜,304,1套(含接地);SCADA控制系统,1套; 3、【具体参数详见另册设计图纸】 4、本次设备采购内容包含但不限于智能分流井本体及相应配件、进线电缆、导流管、截流管等整套设备内容,不包含土建部分内容。	1台
2	2#智能分流井	1、工艺设计要求: (1)正常模式:晴天时,进水管旱流污水通过新建截流管截至截污干管,降雨时,旱流污水和初期雨水截流至截流干管,送至污水处理厂处理;降雨持续进行,液动下开式堰门开启,中、后期赶紧雨水	1台

	通过智能分流井溢流排入自然水体,待井内的雨水处于满溢状态时,液动下开式堰门全开进行行洪; (2) 极限保护模式(优先级在正常模式之前):当液位计测量液位达到高度 589.70m 高时,液动下开堰门无条件完全打开,作为对设备的极限保护。高清摄像头及液位计安装高度原则上不得低于分流井井盖顶标高 590.20m。当液位计液位达到井盖顶高度 589.50 时,退出极限保护模式,恢复正常模式。 (3) 防倒灌模式(优先级在正常模式之前):初始设定:实时监测分流井内液位高度为 H,实时监测自然水体液位高度 H',设定下开式堰门的最大防倒灌高度为关闭时顶部最大高度 H_{max},设定下开式堰门截流状态下顶部高度为截流倍数时对应的液位高度 H_1,设定自然水体液位与下开式堰门顶部高度的安全距离为 a mm: a. 当 $H' > H$ 且 $H' > H_1 + a$ 时,控制下开式堰门执行防倒灌程序,所述防倒灌程序为:控制下开式堰门顶部高度始终为 $H' + a$;当自然水体液位上升时,下开式堰门随之上升,直至下开式堰门顶部高度为 H_{max};当自然水体液位下降时,下开式堰门随之下降,直至下开式堰门顶部高度为 H_1; b. 当 $H' < H$,控制下开式堰门执行排水程序。 2、液动下开式堰门, $B \times H=4000 \times 2500$, 304, 1 台;液动限流闸门, DN800, 304, 1 台;浮动挡板, $B \times H=2600 \times 500$, 304, 2 套,拦渣高度警戒水位 +500mm; 高清摄像头(含支架), 全景、红外、IP65-67, 1 个,配防淹护罩;雷达波液位计(含支架)分体式, IP68, 防淹, 1 个,堰门前、后各放置一个;投入式液位计(含支架) 1 个,放置在下游污水井;雨量计(含支架), 精度 0.2mm, 翻斗式, 1 个; COD 水质传感器(含支架), 0-500mg/L, 1 套; 液压控制系统(加防护罩) 380V、4KW, 1 套; 电气控制柜(加防护罩) 304, 1 套; SCADA 控制系统, 1 套;	
--	---	--

		3、【具体参数详见另册设计图纸】 4、本次设备采购内容包含但不限于智能分流井本体及相应配件、进线电缆、导流管、截流管等整套设备内容，不包含土建部分内容。	
3	3#智能分流井	1、工艺设计要求： (1) 正常模式：晴天时，进水管旱流污水通过新建截流管截至截污干管，降雨时，旱流污水和初期雨水截流至截流干管，送至污水处理厂处理；降雨持续进行，液动下开式堰门开启，中、后期赶紧雨水通过智能分流井溢流排入自然水体，待井内的雨水处于满溢状态时，液动下开式堰门全开进行行洪； (2) 极限保护模式(优先级在正常模式之前)：当液位计测量液位达到高度589.72m高时，液动下开堰门无条件完全打开，作为对设备的极限保护。高清摄像头及液位计安装高度原则上不得低于分流井井盖顶标高581.22m。当液位计液位达到井盖顶高度580.52时，退出极限保护模式，恢复正常模式。 (3) 防倒灌模式(优先级在正常模式之前)：初始设定：实时监测分流井内液位高度为H，实时监测自然水体液位高度H'，设定下开式堰门的最大防倒灌高度为关闭时顶部最大高度H_{max}，设定下开式堰门截流状态下顶部高度为截流倍数时对应的液位高度$H1$，设定自然水体液位与下开式堰门顶部高度的安全距离为a mm。 a. 当$H' > H$且$H' > H1 + a$时，控制下开式堰门执行防倒灌程序，所述防倒灌程序为：控制下开式堰门顶部高度始终为$H' + a$；当自然水体液位上升时，下开式堰门随之上升，直至下开式堰门顶部高度为H_{max}；当自然水体液位下降时，下开式堰门随之下降，直至下开式堰门顶部高度为$H1$； b. 当$H' < H$，控制下开式堰门执行排水程序。 2、液动下开式堰门，1500×1500，304，1个	1台

		液动限流闸门，DN600, 304, 1 台；浮动挡板，BxH=3100*500, 304, 1 套，拦渣高度警戒水位+500mm；高清摄像头（含支架），全景、红外，IP65-67, 1 个，配防淹护罩；雷达波液位计（含支架）分体式，IP68，防淹，1 个，堰门前、后各放置一个；投入式液位计（含支架）1 个，放置在下游污水井；雨量计（含支架），精度 0.2mm、翻斗式，1 个；COD 水质传感器（含支架），0-500mg/L, 1 套；液压控制系统（加防护罩）380V、4KW，1 套；电气控制柜（加防护罩）304, 1 套；SCADA 控制系统，1 套； 3、【具体参数详见另册设计图纸】 4、本次设备采购内容包含但不限于智能分流井本体及相应配件、进线电缆、导流管、截流管等整套设备内容，不包含土建部分内容。	
--	--	---	--

2.1.2 服务要求：

2.1.2.1 在保修期内所有设备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上门保修，即由投标人派专员到采购人设备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投标人承担。

2.1.2.2 投标者须提供完善优质的售后服务承诺，按照国家“三包”规定及相关行业规定实行质量保证；

2.1.2.3 说明投标产品的保修时间、保修期内的保修内容与范围、维修响应时间等，提供产品制造厂家或投标人的服务承诺和保障措施；

2.1.2.4 质保期内，非人为损坏，供应商须免费维修或更换有质量问题的商品或部件；

2.1.2.5 对于人为损坏或其它不可抗拒的外部环境损坏部份，只按厂价收实际的材料费；

2.1.2.6 供应商须（根据需要）提供至少一次的免费培训，确保采购人相关工作人员能熟练掌握设备的操作使用；

2.1.2.7 企业须有履约能力，必要时将作现场调查核实；

2.1.2.8 产品制造厂家或投标人设立的售后服务机构网点清单、服务电话和维修人员名单；

2.1.2.9 其他有利于用户的服务承诺。

2.1.3 商务要求：

2.1.3.1 交货期：在 2020 年 1 月 15 日前将货物送到甲方指定的地点安装并调试合格。

2.1.3.2 款项支付方式、进度：签订合同后预付合同金额的 10%；供货设备到场支付合同金额的 40%；供货设备安装并调试完毕且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95%，剩余 5%质保期满后一次性无息支付。

(3) 质保及售后服务要求:

A. 投标人负责所有产品的安装调试, 投标人接到采购方维修通知后, 在 30 分钟内给予响应, 当日 2 小时内到达现场, 在 24 小时内恢复设备正常使用。不能修复的免费更换新品。投标人应制定定期巡检制度;

B. 质保期: 五年, (均以调试完成进入正常运行并移交采购方之日起计算);

2.1.3.3 采购项目价格构成或者报价要求:

采购项目的价格构成:

A. 包括以上货物(设备)和服务价格, 以及运输、装卸、配件、安装、调试、培训、维护、税费等各项相关费用。投标报价不能超过控制价, 超过视为废标;

B. 因投标供应商原因不能让采购人合法取得足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的, 对投标供应商在价格评审中进行调整, 调整原则如下:

报价及基准增值税内容调整系数表(按混合销售的除外)

报价评审调整系数表 1

应税货物、劳务或服务类型		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	
		抵扣率	价格评审调整系数	抵扣率	价格评审调整系数
货物销售		13%	1	3%专票	1/90.05%
				1%专票	1/88.09%
				0(普票)	1/87.12%
有形动产租赁		13%	1	3%专票	1/90.05%
				1%专票	1/88.09%
				0(普票)	1/87.12%
信息技术服务		6%	1	3%专票	1/96.82%
				1%专票	1/94.71%
				0(普票)	1/93.66%
物流服务	交通运输服务	9%	1	3%专票	1/92.81%
				1%专票	1/91.77%
				0(普票)	1/90.75%
	物流辅助服务	6%	1	3%专票	1/96.82%
				1%专票	1/94.71%
				0(普票)	1/93.66%
建筑安装服务		9%	1	3%专票	1/92.81%
				1%专票	1/91.77%
				0(普票)	1/90.75%

报价评审调整系数表 2

应税货物、劳务或服务	销售免税农产品的纳税人	销售非免税农产品的纳税人
------------	-------------	--------------

务类型	税率	价格评审调整系数	税率	价格评审调整系数
免税农产品（花草、苗木）	免税（免税普票、免税收购发票）	1	9%专票	1/99.08%
			3%专票	1/99.68%
			1%专票	1/99.89%
			3%普票	1/99.92%

注：

1. 若涉及单一采购业务，如货物销售，则针对不同纳税人类型供应商应根据报价评审调整系数表，将其报价与相应报价评审调整系数相乘，以两者之积作为相应供应商的最终评审价格。

示例：若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供应商 A 与小规模纳税人供应商 B，在共同竞标（货物销售）时，供应商 A 报价 100 万元（含增值税价），增值税率为 13%；供应商 B 报价 89 万元（含增值税价），增值税率为 3%；同时供应商 A 与 B 都能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此时，依据价格评价调整系数表，由于供应商 A 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增值税率为 13%，其价格评价调整系数为 1，最终评价价格为 $100 \times 1 = 100$ ；供应商 B 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率为 3%，其价格评价调整系数为 1/99.05%，最终评价价格为 $89 \times 1/99.05\% = 98.83$ 万元。此时，供应商 B 在价格分评比上占优。

2. 若涉及多种采购业务，如货物销售、技术服务与物流服务，则需将不同纳税人类型供应商的不同采购业务报价与相应报价评审调整系数相乘，以调整后的各部分报价之和作为最终评审价格（按混合销售的除外），其服务部分的调整系数详见下表：

报价评审调整系数表 3

应税货物、劳务或服务类型	供应商（混合销售处理）		供应商（货物及服务分开）	
	抵扣率	价格评审调整系数	抵扣率	价格评审调整系数
与货物销售相关的技术服务	13%	1	6%	1/93.04%
与货物销售相关的交通运输服务	13%	1	9%	1/95.99%

示例：若采购项目涉及货物销售及与货物销售相关交通运输服务等两类采购业务，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供应商 A 针对两类采购业务的报价（含增值税价）分别为 100 万、20 万，并开具统一税率 13%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而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供应商 B 的报价（含增值税价）同样分别为 100 万、20 万，且分别开具税率为 13%、9%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则此时供应商 A 的评审报价为 $100 \times 1 + 20 \times 1 = 120$ 万元，供应商 B 的评审报价为 $100 \times 1 + 20 \times 1/95.99\% = 120.84$ 万元。

以上技术、商务要求为本次招标体现满足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采购项目最低要求，供应商提供的产品或服务等于或高于该指标的均可参加投标，不满足最低要求的供应商投标将被否决。

第六章 评标办法

1. 总则

1.1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1.2 评标工作由采购人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1.3 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1.4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2) 要求投标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3)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受采购人委托按照事先确定的办法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4) 向招标采购单位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1.5 评标过程严格保密。投标人对评委会的评标过程或合同授予决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6 评委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1.7 评委会发现招标文件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事项，可提请招标采购单位书面解释说明。发现招标文件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可以拒绝评标，并向招标采购单位书面说明情况。

2、评标方法

本项目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

3、 评标程序

3.1 投标文件初审。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3.1.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投标人投标文件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在资格性检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 (2)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和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第四章中规定的要求的；
- (4)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要求编制，且影响投标文件的资格性的；
- (5)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

3.1.2 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投标人投标文件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在符合性检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投标报价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标的；
- (2) 应答内容完全或者绝大部分复制招标文件对招标项目的规定要求；
- (3) 应答内容明显不符合招标项目的要求；
- (4) 应答内容没有完全符合招标文件第五章的服务、商务和其他要求；
- (5) 未载明或者载明的招标项目履约时间、方式、服务量及其他采购合同实质性内容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且招标采购单位无法接受的；
- (6) 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3.1.3 在投标文件初审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3.2 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3 比较与评价。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服务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4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标候选人数量应当根据采购需要确定，但必须按顺序排列中标候选人。

3.4.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五章招标项目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2.1.3.3 采购项目价格构成或者报价要求”对投标报价进行换算，按换算后的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换算后的报价相同的，按项目实施方案和服务方案优劣顺序排列。评标委员会认为，排在前面的中标候选人最低投标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评标委员会可以取消该投标人的中标候选人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面

的中标候选人供应商递补，以此类推。

3.5 编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1) 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2) 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3) 评标方法和标准；
- (4) 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投标人名称及原因；
- (5) 评标结果和中标候选人排序表；
- (6) 评标委员会的授标建议。

4. 评标细则及标准（最低评标价法）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副本份数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7.1 项要求
	形式评审标准	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三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备选投标方案	除招标文件明确允许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外，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符合第四章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规定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符合第四章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规定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符合第四章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规定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符合第四章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规定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符合第四章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规定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符合第四章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规定
	投标人非制造商家，	符合第四章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

		需提供制造商家授权书	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规定
		联合体投标人	符合第四章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规定（如有）
		其他要求	符合第四章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规定
		投标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31，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
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五章招标项目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交货期	符合第五章招标项目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交货地点	符合第五章招标项目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技术性能指标	符合第五章招标项目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权利义务	符合第七章“合同主要条款”规定
		投标设备及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	符合第五章招标项目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付款条件	符合第五章招标项目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项目实施方案	符合第五章招标项目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是否可行
		服务方案	符合第五章招标项目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是否可行
4	报价评审	投标报价换算	投标报价调整标准：符合第五章招标项目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2.1.3.3 采购项目价格构成或者报价要求

4.1 评委会只对通过初审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4.2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5、废标

本次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人应在德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http://ggzyxx.deyang.gov.cn/>）、德阳建工集团官网（<http://www.dyjgjt.cn/>）、德阳蓉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官网（<http://rb.dyjgjt.cn/>）上公告，并公告废标的详细理由。

6、定标

6.1. 定标原则：本项目根据评委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6.2. 定标程序

6.2.1 评委会将评标情况写出书面报告，推荐1至3名中标候选人。

6.2.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一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

注意，采购人按照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不能认为采购人只能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采购人有正当理由的，可以确定后一顺序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依次类推。

6.2.3 根据采购人确定的中标人，采购人在德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http://ggzyxx.deyang.gov.cn/>）、德阳建工集团官网（<http://www.dyjgjt.cn/>）、德阳蓉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官网（<http://rb.dyjgjt.cn/>）上发布中标公告，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6.2.5 采购单位不解释中标或落标原因，不退回投标文件和其他投标资料。

7. 评标专家在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7.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7.2 按照采购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要求对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和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价格、技术、服务等方面严格进行评判，提供科学合理、公平公正的评审意见，参与起草评审报告，并于签字确认。

7.3 保守秘密。不得透露采购文件咨询情况，不得泄露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知悉的商业秘密，不得向供应商透露评审情况。

7.4 发现供应商在采购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及时向采购评审工作的组织者或财政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发现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在采购活动中有干预评审、发表倾向性和歧视性言论、受贿或者接受供应商的其他好处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7.5 解答有关方面对采购评审工作中有关问题的询问，配合采购人答复供应商质疑，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等事宜。

7.6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8. 评审专家在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8.1 应邀按时参加评审和咨询活动。遇特殊情况不能出席或途中遇阻不能按时参加评审或咨询的，应及时告知财政部门或者采购人，不得私自转托他人。

8.2 不得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对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项目，如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财政部门、采购人也可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有利害关系主要是指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问，与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情况。

8.3 评审或咨询过程中关闭通讯设备，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有在场工作人员陪同。

8.4 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影响评审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不得征询或者接受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不得以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方式要求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以澄清、说明或补正为借口，表达与其原投标文件原意不同的新意见；不得以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作为评审的依据；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8.5 在咨询工作中，严格执行国家产业政策和产品标准，认真听取咨询方的合理要求，提出科学合理的、无倾向性和歧视性的咨询方案，并对所提出的意见和建议承担个人责任。

8.6 有关部门（机构）制定的其他评审工作纪律。

第七章 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编号：XXXX。

签订地点：XXXX。

签订时间：XXXX年XX月XX日。

采购人（甲方）：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与项目行业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XXXX项目（招标编号：XXXX）的《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一条 项目基本情况

第二条 合同期限

第三条 服务内容与质量标准

1、XXXX；

2、XXXX；

3、XXXX。

...

第四条 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一）本项目服务费用由以下组成：

1、XX万元；

2、XX万元；

3、XX万元。

.....

（二）服务费支付方式：

第五条 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第六条 无产权瑕疵条款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 1、乙方交纳人民币 xx 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
- 2、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的一部分及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第八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 2、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考评办法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当考评结果未达到标准时，有权依据考评办法约定的数额扣除履约保证金。
- 3、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 4、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第九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 2、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 3、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 4、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第十条 违约责任

- 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

履行。

2、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xx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二条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 xx 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可签书面补充协议并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一式 xx 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起效。甲方 xx 份，乙方 xx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三条 附件

1、项目招标文件

2、项目修改澄清文件

3、项目投标文件

4、中标通知书

5、其他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账号:

电 话:

传 真:

签约日期: XX 年 XX 月 XX 日

开户银行:

账号:

电 话:

传 真:

签约日期: XX 年 XX 月 XX 日